

鞍山师范学院 2026 年工作要点

2026 年，是深化教育强国、教育强省建设的关键一年，是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的提升之年，更是学校“十五五”规划落地实施的开局之年、全力推进更名大学建设的攻坚之年。做好今年各项工作，对于巩固学校高质量发展成果、补齐发展短板、凝聚发展合力，加快推进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地方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具有至关重要的战略意义和现实意义，为学校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今年学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及全国教育大会、2026 年全国、全省教育工作会议部署。以“十五五”事业发展规划实施为总牵引，以更名大学建设为核心目标，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扎实推进新时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管理规范年、能力提升年、作风建设年”建设为重要抓手，持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聚力内涵发展、特色发展、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办学治校能力与人才培养质量，奋力谱写学校事业发展新篇章，为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贡献鞍师力量。

一、强化党建引领，筑牢高质量发展政治根基

1.持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巩固拓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深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

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严格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立德树人、事业发展全过程。严格执行“三重一大”议事决策制度，规范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提升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党政办公室、纪检监察室

2.深化党的思想理论武装。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发挥好“关键少数”示范引领作用，切实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走深走实。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与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阵地建设与规范管理，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和“一会一报”制度，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构建党委统一领导、部门学院分工负责、全员协同参与的工作格局。全面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强化校园主流价值引领，开展好年度宣传思想队伍专题培训，持续提升宣传思想干部队伍专业化能力水平。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组织部、党政办公室、新闻媒体中心

3.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召开 2026 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推动各项任务落实。加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提升

政治能力与履职素养。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与监督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层层传导压力、压实管党治党责任。严格落实首查负责制、首问负责制与限时办结制，强化工作督导检查，健全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严肃查处违规违纪问题，持续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加强廉洁文化建设，营造清朗育人环境。抓实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健全长效机制、强化成果运用，推动党的领导全面落实到办学治校各方面各环节。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室、党政办公室

4.持续推动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着力推进“三全育人”工作制度，全面构建“五位一体”大思政工作格局。高标准推动思政课建设内涵式发展，高质量开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切实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着力加强大学生理想信念教育，用好课堂教学主渠道和大学生一站式服务中心、易班中心等日常思政主阵地，开展好“英雄永不谢幕”春季开学第一课和向金城龙同志学习、学雷锋和青年志愿服务等主题活动，传承和弘扬新时代雷锋精神。拓展网络育人空间，组建网络思政中心，建好融媒体中心，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打造课上课下、校内校外、线上线下协同一体育人新格局。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学生工作部、团委、教务处、信息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各二级党组织及各单位

5.着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制定出台《师德专题培训方案》《师德师风集中整治方案》等，面向全体教师开展师德专题培训，切实抓好全省高校教师师德师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部署。聚焦师德师风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通过专题培训、警示教育、专题研讨、示范引领、师德考核等多种形式，筑牢教师思想防线。坚持用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加大优秀教师典型选树力度，开展好教师节表彰和老教师荣退、新教师入职仪式，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责任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纪检监察室

6.进一步夯实基层党建工作。持续深化“一融双高”党建机制，深入实施党建品牌、校园先锋、规范化建设、暖心四项工程，进一步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积极争创省级标杆院系与样板支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提升党内政治生活质量。聚焦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与优秀学生做好党员发展工作，不断提升发展质量。健全优秀干部选育管用机制，强化日常教育管理监督，提升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本领。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各二级党组织

7.开创统一战线工作新局面。强化统战成员思想政治引领，持续推进基层统战工作规范化建设，加强各民主党派与统战团体组织建设，紧密围绕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学校中心工作，凝聚人心、汇聚力量，充分发挥统战成员参政议政、建言献策作用；认真做好我校民族宗教工作，进一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健全信息排查与应急处置机制，不断增强抵御和防范宗教向校园渗透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守牢安全稳定底线。

责任单位：党委统战部、党委武装部（保卫处）

8.做实群团和离退休工作。坚持党建带群建，充分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积极培育校级劳模（职工）创新工作室，力争创建省级职工创新工作室。精心筹备召开第三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强化共青团思想引领，深入推进“青马工程”，完善第二课堂育人体系，召开学生代表大会与五四表彰大会。用心用情、精准服务做好离退休工作，丰富老同志精神文化生活。健全学校妇联组织体系，切实发挥妇联联系服务女教职工、女大学生的桥梁纽带作用，引领广大女师生立足岗位建功立业。

责任单位：工会、团委、离退休职工管理中心、妇联

9.聚焦更名大学核心目标推动实施“十五五”发展规划。按照“1+8+N”规划体系，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相统一，高质量完成并出台实施“十五五”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二级学院规划，保证各规划之间的有序衔接，为

学校长远发展筑牢战略保障。制定“十五五”规划任务分解清单，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 and 责任人，建立健全定期调度工作机制，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对照《高等学校设置标准（试行）》及学校更名大学任务分解方案，举全校之力在硕士点建设、省级教学成果奖申报、省级以上科研成果奖培育、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等方面补短板、求突破，为“十五五”期间实现更名大学奠定坚实基础。

责任单位：党委发展规划部（处）、各相关单位

二、攻坚学科学位点建设，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

10.全力推进硕士学位点申报攻坚。对标硕士学位点申报标准和辽宁省学位点布局规划，整合优势学科资源，强化申报学科团队建设、平台打造与成果培育，实行“一点一策”精准对标建设。力争2026年新增硕士学位点5个以上，为学校更名大学打下坚实基础。

责任单位：研究生学院、各相关单位

11.大力加强特色学科建设和专项核验工作。健全学科、学位点、专业一体化发展机制，推进交叉学科融合创新，实施系统科学省特色扶持学科攀登计划，打造优势交叉学科集群，主动对接辽宁省特色学科建设工程，建立学科建设动态考核机制。对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专项核验指标及辽宁省学位点建设要求，扎实开展自评整改，确保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高标准通过专项核验。

责任单位：研究生学院、各相关单位

12.全面提升研究生培养核心质量。优化研究生招生结构，稳步扩大招生规模，完善招生选拔机制，不断提升生源质量。加强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深化实践教学改革，新建 1-2 个省级高水平实践教学基地。力争 2 篇教育硕士学位论文获评省级优秀学位论文，20 人次在国家级赛事中获奖，推动研究生培养质量持续攀升。

责任单位：研究生学院、各相关二级学院

13.建强建优研究生导师队伍。完善研究生导师动态考核机制，制定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导师分类评价标准，强化导师立德树人第一责任人职责。开展导师教学科研能力培训与交流研讨，力争 2 名导师获评辽宁省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4 名导师获批辽宁省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全面提升导师队伍建设水平。

责任单位：研究生学院、各相关二级学院

三、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14.攻坚省级教学成果奖，系统提升教师教学能力。聚焦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突破目标，对重点培育项目实行全过程精准指导，确保本轮遴选至少获得 1 项一等奖。深入实施“本科教学能力提升工程”，通过教学培训、教改项目孵化、基层教学组织活动、课程思政工作室建设等举措夯实教学基础。组织开展校级青教赛、教学创新大赛，举办校级教学名师遴选，重点培育冲击省级教学比赛最高奖人选。深化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改革，培育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5-10 门，

推动每门必修课至少形成 1 个优秀教学案例，将课程思政融入所有专业及课程类型，全面提升教师思政育人能力。

责任单位：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15.优化专业布局与人才培养模式，深化产教融合育人。

制定并实施“十五五”专业建设规划，明确“巩固优势、培育特色、调整滞后”的专业发展路径，开展校内专业评估，对相关指标持续偏低专业建立预警及调整机制，打造服务地方的特色专业集群。按国家级一流专业标准重点培育 2 个种子专业，扎实推进曲艺、新媒体艺术 2 个新增专业建设及古典学专业预申报、人工智能教育专业的申报准备工作，确保师资、课程与实践基地配套达标。全面修订 2026 版人才培养方案，压缩学时学分，推行“主修+辅修+微专业+卓越班”个性化培养模式，运行好首批 4 个微专业并推进新设微专业招生。强化产教融合与实践教学平台建设，建成 3-5 门行业企业共建课程；深化产教融合和产业学院建设，提升服务区域发展能力和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责任单位：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16.强化课程资源建设与数字化教学融合，构建数据驱动的质量保障体系。以课程建设为着力点，全面推进智慧型课程、虚拟仿真课程、网络资源课程、应用型课程资源开发及《大学外语》《高等数学》《劳动教育》等通识课的 AI 深化应用。依托省级劳动教育示范校基础，加大儒学、美育、体育课程建设与改革力度，出台《跨专业选课管理办法》，

推行分层分类选课。加快数字化教学资源向实际教学转化，优化教务管理系统，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以教育部审核评估与专业认证标准为参照，持续完善校内专业评估与动态监测，着力完成审核评估整改工作和专业认证中期审核工作。

责任单位：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17.以审核评估整改为契机，深化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将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作为中心任务与关键抓手，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赋能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严格遵照《鞍山师范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方案》（鞍师委发〔2025〕72号）要求，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链，推动整改工作与学校发展规划、教育教学改革、内涵建设深度融合。强化组织领导，压实主体责任，紧盯核心任务，聚力关键突破。聚焦人才培养薄弱环节，集中力量攻坚克难。建立健全整改任务验收销号与成果转化运用机制。

责任单位：评建办、各二级学院

18.聚焦师范生培养质量精准提升。完善分层诊断与“一人一策”干预机制，确保教师资格考试通过率稳定在90%以上；依托国赛省赛梯队建设，深化“竞赛备赛机制”，同步打造覆盖教学全过程的精品案例库，推动“赛教融合”成果向课堂教学常态化转化。全面推进数字赋能生态建设，高标准建成“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智慧实训中心”，依托虚拟教研室聚焦人工智能与跨学科教学等前沿主题，系统开展高质

量线上教研。持续深化协同育人机制，巩固拓展“教育援边”品牌效应，在深化援疆支教的基础上启动首批援藏支教实习；充分发挥基础教育专家库作用，依托“基础教育大讲堂”打造“卓越未来教师”系列讲座，构建校地共育新生态。拓展区域教育服务支撑，做优做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训”品牌项目，纵深推进“体育美育浸润行动”扩面提质，全面构建精准化、数字化、一体化的师范生培养新格局。

责任单位：教师教育中心

19.深入落实“健康第一”工作要求，护航师生身心健康。

紧扣师范院校办学定位，以促进师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为核心，统筹推进身心协同提升。身体健康方面，开齐开足体育课程、创新教学形式，开展群体性体育活动、完善体育设施，规范校园餐饮、落实健康体检，建立健康档案并开展体质精准干预。全面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的意见》及学校专项行动方案，办好“第十七届校园体育文化节”，持续打造校园体育文化品牌。心理健康方面，开好心理课程，开展宣传教育与关键节点心理疏导，建强心理教育队伍，完善监测预警机制，提供个体咨询、团体辅导等帮扶服务。同时深化体教、医教协同，普及健康知识，引导师生树立自我健康管理理念，健全协同育人机制，全方位筑牢师生身心健康防线。

责任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处）、教务处、后勤保障部、体育科学学院、各相关二级学院

20.抓实招生与就业工作，畅通人才成长通道。合理规划招生布局，大力拓宽宣传渠道，进一步提升生源质量。持续完善学校统筹、二级学院主导落实的就业工作机制，全面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和全员包保责任制。落实毕业生就业扩容提质行动，持续实施“访企拓岗”专项行动，进一步做好鞍山各区县（市）进校开展校园招聘。进一步完善高质量就业服务体系，加强就业教育和观念引领，依托“舒心就业”就业创业指导服务站点，构建“覆盖院系、贯穿全程、精准高效”的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新格局，持续推动学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推动更多毕业生留辽、留鞍就业，确保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90%以上。

责任单位：招生就业指导处、各二级学院

21.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培育学生创新能力。紧扣学校师范特色与区域发展需求，立足师范生培养核心目标，确立“教育、训练、实践、孵化”四位一体创新创业发展框架，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师范专业教育、区域产业需求深度融合。完善创新创业学分认定与成果评价机制，明确学分兑换标准、成果转化路径，将创新创业实践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激发师生创新创业热情。实施大创项目提质增效计划，优化项目申报、培育、验收全流程管理，加大对优质项目的资金、资源支持力度，提升项目质量与成果转化率。构建“校级—市级—省级—国家级”四级竞赛培育模式，常态化开展创新创业竞赛培训、模拟演练等活动，挖掘培育优秀参赛项目与团

队，力争省级以上大创项目立项数量、高级别创新创业竞赛获奖数量实现新突破，着力培养具备创新精神、创业能力和师范素养的复合型人才。

责任单位：创新创业学院、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22.提升学生教育管理服务精细化水平。加强学生教育管理服务，紧扣学生成长关键节点与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厚植学生爱国情怀、强化责任担当，优化新媒体平台运营管理，建强学生网络思政教育阵地。深化学风建设，加大榜样选树与宣传力度，强化“14281”学生教育管理长效机制，规范学生日常行为管理，持续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充分发挥学生社区育人功能。精准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落细落实各项资助政策，切实强化资助育人实效。健全学生心理排查与危机干预机制，完善“43221”心理排查工作机制，加强心理健康教育专兼职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质效。加强辅导员、班导师及学生干部队伍建设，扎实推进“朋辈帮扶计划”，全面夯实思政育人工作保障。

责任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23.推动多领域办学转型升级。强化应用技术学院（健康产业学院）建设，聚焦教学改革、师资培育等核心重点，以各类教学竞赛为重要抓手，精准培育青年教师成长成才，计划出版3-4本符合专业需求、彰显行业特色的优质教材，积极申报1项省级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力争斩获5项省

级以上竞赛奖项，以赛促教、以赛促学，夯实育人根基。重点推进科研项目申报工作，聚焦优势研究领域，整合科研力量、精准选题布局，确保获批2项省部级基金项目，推动科研实力稳步提升。规范办好成人教育，深耕优势特色领域，持续提升办学质量与发展效能。加强附属中学内涵建设，开展“青蓝工程”，提升教师专业水平。推进国家课程校本化实施，开发2-3门特色校本课程；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提升育人质量，全力抓好2026中考关键阶段的各项工作，争取2026年中考再创佳绩。

责任单位：应用技术学院（健康产业学院）、成人教育学院、附属中学

四、加强科研平台建设，提升科研攻坚与社会服务能力

24.加快推进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申报及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对照更名大学科研指标要求，力争申报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20余项；紧扣辽宁省科技厅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全力推进辽宁省数智技术赋能儒学文化传播重点实验室建设，确保顺利建成。持续深化“辽宁省天然产物活性分子开发及利用重点实验室”等现有省级科研平台建设，不断提升平台运行效能与科研产出质量，主动对接辽宁省科技创新平台布局，助力全省科技创新体系完善。

责任单位：科技处、国学中心、各相关二级学院

25.深化有组织科研，提升科研创新与社会服务质效。全面深化与省市相关部门的深度对接与协同合作，搭建高效科

研合作桥梁，争取更多政策与资源支持。常态化开展“博雅学术论坛”“博雅学术沙龙”等学术交流活动，营造浓厚学术氛围，加大对省级以上高水平科研项目的指导力度，力争获批国家级项目3项，省自然科学基金、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2项以上；稳步提升科研经费保障水平，确保师均年科研经费理工类不低于4万元、人文类不低于1万元；强化科研成果产出，力争在中文核心期刊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80篇；聚焦地方发展与行业需求，为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提供高质量资政报告、政策方案6篇，力争横向课题、科技成果转化年均经费达到100万元。学报打造“基础教育”“儒学研究”特色专栏，不断提升办刊质量，打造办刊特色。严格落实学术规范要求，坚决整治学术不正之风，严厉杜绝学术不端行为，切实规范科研诚信管理，助力提升辽宁省高校科研创新整体能力。

责任单位：科技处、各二级学院

26.提升人文社科平台效能，服务区域文化发展。积极发挥学校人文社会科学智库、平台、基地和活动中心作用，着力推进重点项目落地实施。依托尼山世界儒学中心鞍山师范学院研究基地和“世界儒学文化研究联合会”常设秘书处，进一步彰显作为国家儒学研究与传播核心体系单位在学术引擎及对外交流方面的积极作用。组建“一多不分”和“安乐哲哲学研究”学术团队，形成高水平特色化国际儒学研究阵容和传播阵地。加强刘兰芳艺术中心、千山文化研究中心、

辽海翰墨博物馆等特色平台建设，建成中国曲艺（评书）资源中心，打造千山文化品牌。推进工业绘画艺术研究所、千山古岩陶研究所建设，开发特色文化产品。打造原创音乐品牌，积极申报国家艺术基金和教育部教学成果奖，助力辽宁省文化强省建设，为学校人文社科发展及地域文化建设提供坚实支撑。利用基础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加强与东北师范大学合作，组织推进面向基础教育的 U-U-G-S 工程。

责任单位：国学中心、各相关二级学院

五、坚持开放办学，增强服务区域发展能力

27.依托各类培训基地，扎实做好培训工作。深化辽宁省基础教育教师校长培训基地内涵建设，深度融入鞍师教师教育特色，构建“需求调研—课程定制—实践实操—跟踪服务”全链条培训体系，组建由知名专家、高校教授、一线名师名校长及教研员组成的“四位一体”高水平专家团队，推动优质培训资源向县区、乡村学校辐射。高质量完成辽宁省乡村校长培训、家校社协同育人项目。依托鞍山市乡村振兴学院，延伸服务维度，建立乡村文化站，聚焦鞍山“土特产”与非遗传承，开展特色产业培训，探索“非遗+文创+旅游”融合课程，培育乡村复合型人才。挖掘儒学、曲艺、旅游等学科资源，主动对接鞍山文体旅康产业布局，与市文旅广电局、千山风景区等合作开设特色培训，助力城市产业转型。强化文化赋能与质量管理，深化校地校企合作，建设精品线上教

学资源，建立全链条质量保障机制，确保培训精准对接需求、成果落地转化。

责任单位：党委发展规划部（处）、教务处、教师教育中心、教育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学院、培训中心

28.深入推进校政、校校、校地融合发展。以落实学校《战略合作管理办法》为抓手，全面提升学校社会服务能力与区域影响力。扎实推进与尼山世界儒学中心、辽宁科技大学、鞍山市教育局、铁东区政府、立山区政府、台安县政府等单位的战略合作，推动已签约项目落地见效、提质增效。主动谋划与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国家开放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及外研社等单位的务实合作，不断拓宽合作渠道、提升合作层次。

责任单位：党委发展规划部（处）、教务处、科技处、教育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学院、教师教育中心、国学中心、培训中心

六、拓展国际交流，提升开放合作核心竞争力

29.持续推进高水平国际交流合作。深耕与“一带一路”国家的教育交流合作，与各级政府和行业协会积极联动，以服务师生成长、服务特色发展、服务更名大学为核心，深化在地国际化与跨境国际化融合发展，落实青年汉学家培养方案和卓越留学生培育计划，做好“中俄教育年”系列合作项目，推动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培育，加强海外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力争新增海外友好合作院校5所，建设重点国际交流项

目 5 个，以跨境国际化和在地国际化相结合的方式实现教师参与国际交流 30 人次、学生 110 人次，聘请长短期国（境）外专家 21 人次，招收培养来华留学生 200 人次。

责任单位：国际交流合作处、国际教育学院

七、建设高素质队伍，强化人才发展支撑保障

30.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不动摇，牢固树立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任人唯贤的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不断完善干部选拔任用、考核评价、监督管理全链条机制，确保选贤任能、人岗相适。有序推进干部队伍建设，分批完成处科级管理岗位干部和专业技术岗位干部选任工作。大力培养和使用优秀年轻干部，搭建成长平台、强化实践锻炼，注重在急难险重任务中锤炼干部本领，不断强化干部梯队建设，夯实干部队伍后备力量。实施干部专业能力提升计划，结合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对“一把手”、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等开展教育培训。进一步修订二级单位年度工作实绩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出入境证件管理、兼职管理相关规定，筑牢干部管理防线。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完善下级党组织“一把手”和新选任领导干部监督谈话制度，及时传导责任压力、明确工作要求。着力打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作风优良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党政办公室、党委宣传部、纪检监察室

31.全力抓好师资队伍建设和。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弘扬尊师重教的校风学风教风，挖掘、培养一批具有鞍师印记和典型示范作用的“教育家型教师”。精准高效引育人才，拟公开招聘新引进博士 29 人，完成 2025 年公开招聘博士入职手续办理 18 人，完成原签约在读博士办理入职手续办理约 17 人，完成自主培育博士毕业约 23 人，力争选派 10 名以上教师攻读博士学位，完成 2025 年公开招聘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硕士入职手续办理 19 人，新组建 1 支博士创新团队，力争到 2026 年底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达到 39%以上，博士创新团队达到 8 支。加大师资队伍特别是新入职青年教师的培训力度，落实好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人才制度，及时兑现人才待遇。做好年度专业技术职称评聘工作，正高级维持在 120 人以上，副高级维持在 400 人以上。修订学校《引进和稳定高层次人才管理办法》，修订完善第五轮分级聘任方案和下一轮职称评聘改革工作方案。

责任单位：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各二级学院

八、深化服务保障，增强师生获得感与幸福感

32.加强优良作风建设与效能提升。严格落实《鞍山师范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的实施方案》，将作风建设贯穿办学治校全过程、各方面，以优良作风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增强服务针对性和人文关怀，提升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坚持以“以师生为中心”为出发点和落

脚点，聚焦师生“关键小事”和“急难愁盼”问题，推动作风转变，切实提升师生获得感、幸福感；精准对接师生“衣食住行学”重点需求，持续改善学生学习生活环境。建立闭环化问效机制，紧盯决策部署狠抓落实，确保各项工作有效落实。

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机关党委

33.坚决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持续巩固平安校园建设成果，坚持高标准、全方位、常态化推进校园安全各项工作，切实筑牢校园安全防线。着力提升保密、信访、信息公开、网络安全等工作质效。严格落实民族宗教领域安全稳定工作要求，坚决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隐患。强化法律风险预防与处置能力，不断提升依法治校、依法办学水平。抓实抓细校园交通、消防安全、食品卫生、实验室安全等日常管理，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校园安全稳定、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党委武装部（保卫处）、教务处、后勤保障部、信息中心、党委统战部、党委发展规划部（处）、校园建设管理中心

34.提升财务与审计工作质效。全面推进以绩效为核心的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加强对重大项目资金的全生命周期预算评审与绩效监控。按照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求，着力解决历史欠款问题。打造“财务服务中心”，推动财务工作从“管理导向”向“服

务导向”深度转型。强化审计监督与风险防控，深化经济责任、财务收支、日常专项审计，推进审计整改闭环管理，加强与纪检监察协同贯通形成监督合力，进一步提升审计质效。

责任单位：计划财务处、审计处

35.规范资产与招标采购管理。紧扣学校更名大学等核心目标，统筹推进资产管理与采购工作提质增效。强化资产精细化管理，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开展全校学科资产需求调研，有序推进新校区资产配套工作，确保资产与学校发展精准适配。规范采购管理，建立重点项目台账，强化代理机构遴选及动态监管，保障采购工作规范高效。

责任单位：资产管理处、招标采购中心

36.推进校园基本建设与文明校园创建。全力推进校园改扩建工程建设，按期完成一期扩建项目教学楼、留学生公寓和附属幼儿园室内工程装修、验收及园区道路、球场和围墙施工工作。推进一期扩建项目双路供电和供水、学术报告厅北消防水池、外国专家及留学生公寓改造等工程建设，配合铁东区政府推进一期扩建区域动迁工作。强化新老校区办学资源统筹规划，坚持科学配置、精准分配办学资源。深入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实行禁烟管理，打造无烟校园，持续改善校园及周边环境，建设和谐美丽校园。

责任单位：校园建设管理中心、党委宣传部、党委学生工作部（处）、后勤保障部、党委武装部（保卫处）、工会、团委、各二级学院

37.强化公共服务与数字化建设。推进校园智慧系统平台建设，深化信息化与教学、科研、管理的深度融合，加强信息化系统自主开发与数据治理，推广教育数字化综合服务。严格落实网络安全责任，筑牢网络安全防线。推进智慧图书馆建设，优化 RFID 智能管理系统，实现馆藏数据精准化管理；强化红色档案等特色资源的收集、管理与利用，传承红色基因、厚植育人底蕴。

责任单位：信息中心、图书馆、档案与校史馆、各相关单位

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出发。2026 年学校发展处于爬坡过坎、攻坚突破的关键时期，全体党员干部师生要以更加坚定的信念、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凝心聚力谋发展、拼搏实干抓落实、锐意进取求实效，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事事落实到位”的执行力，谋好“一盘棋”，打好“组合拳”，在新领域新赛道实现学校换道超车，以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为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服务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